

國立臺北大學通訊工程學系程式能力證明文件 切結書

學系： _____
姓名： _____
學號： _____

(請勾選)

- 參加大學程式能力檢定考試(CPE)一次通過 2 題
或累計過 3 題。
- 參加系上認可之國際性或全國性程式設計競賽得
獎(如 ACM 台灣區、ICTC 等，依系上網頁公告
認可之競賽為準)。

本人所提供程式能力檢定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，
同意取消畢業資格絕無異議。依國立臺北大學通訊工
程學系修業規則繳交相關文件辦理資格審驗。

切結人簽名： _____

切結日期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